

华安证券恒赢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年第二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第一节 管理人履职报告

本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计划说明书和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计划资产，不存在违法违规、未履行承诺或损害本计划委托人利益的情形，但不保证本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控制部门和业务部门内设的合规和风控岗位，加强对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的事前分析、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估，并提出风险控制措施。本次履职报告综合了管理人全面自查和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日常监控、重点检查的结果。

本管理人为加强资产管理业务的风险管理，管理人资产管理总部作为资产管理业务的执行部门，负责资产管理业务的内部风险控制管理。法律合规部和风险管理部作为公司层面的风险控制部门，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监管标准，以及公司相关制度和合同的规定，开展风险管理工作，采用定期与不定期检查等多种方法对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运作进行风险控制，定期对业务授权、投资交易及合规性进行了全面细致的审查。

在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对本计划的管理始终都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进行。本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本计划持有的证券符合规定的比例要求；相关的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完整、准确、及时。本报告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第二节 托管人履职报告

本计划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托管华安证券恒赢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对该产品管理人—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04月01日—2022年06月30日计划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华安证券恒赢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22年第二季度资产管理报告》中的财务数据是真实、准确的。

本季度托管人披露的重大事项如下：

根据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2年5月21日发布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2-024），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王江先生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选举王江先生为本行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王江先生的董事长职务自其任职资格获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银保监会）核准之日起生效。

第三节 资产管理计划概况

一、基本资料

本计划名称	华安证券恒赢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成立日期	2020年04月09日
本计划管理人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计划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起止时间	2022年04月01日起至2022年06月30日止。

二、管理人

法定名称：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法定代表人：章宏韬

电话：0551-65161962

信息披露人：徐玉红

三、托管人

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李晓鹏

电话：010-63639180

信息披露人：石立平

第四节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间
本期利润扣除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3,778,183.09
本期利润	4,062,454.93
其中：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4,271.84
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利润	0.0176
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5145%
本期单位净值增长率	1.5701%
期末可分配利润	45,269,508.71
期末可供分配份额利润	0.1635
期末资产净值	324,190,814.12
期末单位资产净值	1.1709
单位累计净值增长率	17.0900%

注：所述本计划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本计划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第五节 管理人报告

一、业绩表现

截至2022年06月30日，本计划单位净值1.1709元，累计单位净值1.1709元，本期计划收益率增长1.5701%。

二、投资经理简介

曲少伦，男，工商管理硕士。从事证券投资研究工作经历20年。先后在证券公司，保险公司，公募基金等机构从事固定收益的投资管理工作，擅长大类资产配置，有较强的投资管理能力和风险控制意识。

刘阳，财务管理硕士，女，2014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财务管理专业。先后就职于公募基金、保险公司、华安证券资产管理部，熟悉市场各类资产交易，擅长短久期、高流动性固定收益产品管理，有较强的投资管理能力和风险控制意识。

三、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1. 债券市场展望

利率市场方面，展望今年三季度，随着疫情好转逐步推动经济进入复苏阶段，经济动能逐渐修复，宽信用预期逐渐升温。稳增长仍是政策发力的重心所在，下半年经济承受较大的压力，预计财政政策仍需维持一定力度甚至加码，同时货币政策将会进行配合。外围市场方面，美国三季度仍将处于加息周期中、中美利差扩大，或将对资金面进一步放松产生掣肘。此外，“猪油共振”导致下半年通胀压力升温、地方债供给增加等因素，都会对我国利率债市场形成一定压力。然而本轮经济复苏动能不够强劲，仍受制于疫情容易反复、企业信心修复受到冲击、微观主体活力不足等等制约，因此调整幅度预计有限。预计三季度利率债将维持窄幅震荡格局。

信用市场方面，分化仍将延续。产业债板块，2022年初以来，外围市场巨幅振荡、叠加疫情等因素导致煤炭、铁矿石价格抬升，成本提高对钢企利润产生一定侵蚀。此前随着煤炭稳定上升，煤炭债信用利差也平稳下行至较低历史分位，目前中上游产业债性价比略显不足。当前中下游多数行业的景气度已经开始复苏，未来经济回升值得期待，信用风险下行，中下游基本面改善存在一定挖掘机会。地产债板块，此前由于行业下行、房企超预期展期、投资人风险偏好下降等原因，市场对地产的信心非常脆弱。近期多地在房地产信贷、首付款比例及房贷利率等多方面进行放松，但多为因城施策的区域性放松。然而2022年地产债违约规模持续上升，企业再融资难度加大，地产债收益率承压状态并未改变。城投债板块，在今年经济增长压力较大、经济增长缺乏抓手的情况下，基建仍为下半年稳增长的重要抓手，城投公司则为基建的重要载体，城投债信用风险可控。“20号文”强调建立健全省以下转移支付体系、加强省级对县级的财力支持，城投平台再融资能力进一步得到改善。因此，近期城投债供给规模大幅下降而需求力量强劲等因素，城投债出现一轮“抢券潮”，城投债的价值进一步凸显。但由于市场情绪火爆，

市场偏好经济实力较强地区的短久期信用债，导致部分品种信用利差已处于较低的历史分位水平，一二级价格出现倒挂。城投作为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承载主体，基本面较为稳健，且再融资能力得到改善，在稳增长的大背景下，具备很强的配置价值。但需做好久期管理，关注估值波动对产品造成的影响。

2、配置策略

1) 城投债板块，做好久期管理，重点配置短久期城投债，重点关注个券估值波动对产品造成的影响，防止市场波动时短期限产品净值承压。继续践行个券优选策略，充分尽调，向差异化要收益。建议规避政府性基金依赖度高、区域债务率高、非标融资依赖度高的尾部城投，警惕弱资质城投的估值波动风险，同时为防范风险，建议重点关注主体资质较强或有强资质主体担保的城投平台，挖掘投资机会。

2) 产业债板块，关注高景气行业的产业债机会。今年以来企业盈利能力有所好转，产业债融资边际改善，建议从景气度高、杠杆稳定的行业中挖掘机会，关注短久期、中下游产业债机会，如汽车、机械等短久期产业债机会。

3) 地产债板块，在房地产三道红线等强监管政策下，房地产行业景气度快速下行，房企负面舆情愈演愈烈。虽然近期政策在需求端、融资端密集出台着力化解房地产风险，但境内地产债年内到期高峰在7月、8月，短期内境内外仍有不少企业可能展期，市场情绪尚未修复，对于债务压力较大、业绩边际承压的民营房企债依然需要保持警惕，建议回避地产标的。

4) 可转债板块，随着行情的持续，当前可转债市场平均价格123.61元，平均溢价率38.7%，分别位于2018年以来92.8%和97.7%的分位数，转债市场呈现名副其实的“双高”状态。四月底以来，全A指数上涨21%，但转债的平均溢价率只压缩了11个百分点，整体估值压缩较慢，表明转债的需求端仍然有明显的支撑。在整体流动性较宽松、助推本轮转债估值上行的外力依然存在的背景下，预计转债较难回到“双低”的状态，若后续权益市场持续上涨，转债估值大概率缓慢压缩。从转债市场估值水平及权益市场位置上看，当前转债市场整体仍然不具备性价比，尤其是偏债型转债估值整体偏高，呈现出债性更强、弹性偏弱的局面。操作层面，仓位仍然维持在中性水平，依据产品自身安全垫来灵活控制仓位，配置结构上继续以绝对低价、高债底、高评级的品种作为底仓，同时可结合对权益风格持续性的判断，适当提升对平衡型转债及低溢价策略的配置比例。

第六节 投资组合报告

一、投资组合报告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股票		
基金		
债券	164,966,423.68	50.50%
其中：央票		
国债		
政策性金融债		
金融债（商业银行次级债、商业银行普通债券、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其他金融债券）		
企业债	39,025,296.27	11.95%
企业短期融资券		
可转债		
银行间中期票据	9,971,191.78	3.05%
同业存单		
私募债	115,969,935.63	35.50%
权证		
资产支持证券		
理财产品投资		
货币市场工具（票据、CD）		
现金（银行存款及清算备付金）		
银行定期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	31,099,190.38	9.52%
其他资产（交易保证金、应收利息、应收证券清算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申购款、买入返售证券等）	130,587,568.16	39.98%
其中：买入返售证券	118,557,931.06	36.29%
资产合计	326,653,182.22	100.00%

二、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项目	金额	占资产净值的比例
报告期末回购融资余额	0	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0	0

其中：质押式回购融资	0	0
------------	---	---

三、业绩报酬及费用的计提和支付

项目	报告期间计提金额（元）	报告期间支付金额（元）
管理费	331,940.02	320,964.34
托管费	33,194.06	32,096.47
业绩报酬	345,697.23	584,461.57

1、管理费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按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的【0.5】%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本资产管理计划年管理费率为【0.5】%

H为每日应计提的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

E为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

2、托管费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费按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的【0.05】%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本资产管理计划年托管费率为【0.05】%

H为每日应计提的资产管理计划托管费

E为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

3、业绩报酬

业绩报酬的计提方法：

(1) 当计划分红日、投资者退出日或计划终止日时，若持有期年化收益率R小于或等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管理人不提取业绩报酬。

(2) 当计划分红日、投资者退出日或计划终止日时，若持有期年化收益率R大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管理人提取超出部分的一定比例作为业绩报酬，具体计算方法见下文“（4）管理人以超额比例的方式提取业绩报酬”。

(3) 以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如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不存在，募集期参与的为计划成立日，存续期参与的为申购参与当日，下同）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年化收益率，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年化收益率。年化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R = \frac{P_1 - P_0}{P} \times \frac{365}{N} \times 100\%$$

业绩报酬计提日为计划分红日、投资者退出日或计划终止日；

R为年化收益率

P1为业绩报酬计提日的份额累计净值；

P0为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日的份额累计净值；

P为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日的份额净值；

N表示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日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天数。

(4) 管理人以超额比例的方式提取业绩报酬

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年化收益率(R)	提取比例	业绩报酬(F)
$R \leq r$	0	0
$r < R$	60%	$F = A \times (R - r) \times 60\% \times N / 365$

注：①F为投资者每笔参与应提取的业绩报酬；

②R为年化收益率，r为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③A为投资者每笔参与在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的资产净值总额。

④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仅作为管理人提取业绩报酬的计算标准，不代表对资产管理计划未来收益的承诺或保证。管理人不保证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第七节 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变动

一、本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期初份额	认/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期末份额
变动情况	217,357,315.84	91,003,651.61	31,483,796.21	276,877,171.24

二、管理人关联人员及自有资金的持有情况

单位：份

	持有计划份额
管理人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参与本计划的情况	1,995,496.4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参与本计划的情况	29,622,905.41
管理人自有资金参与本计划的情况	0

第八节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本产品在本报告期内没有投资收益分配。

第九节 重要事项提示

本报告期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1、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没有发生变更。
- 2、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 3、本计划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与本计划相关的诉讼事项。
- 4、本计划管理人办公地址未发生变更。

5、根据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04月02日发布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杨爱民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及相关议事决策机构职务，由董事长章宏韬先生代为履行总经理职责，代为履职时间最长不超过6个月。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本计划备查文件目录

- 1、华安证券恒赢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2、华安证券恒赢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华安证券恒赢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
- 4、华安证券恒赢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5、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二、存放地点及查阅方式

查阅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南二环路959号财智中心B1座601室

网址：<http://www.hazq.com>

信息披露电话：0551-65161962

联系人：徐玉红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管理人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部。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28日

